

昆明理工大学现代农业工程学院

昆理工大农工学院发〔2023〕6号

现代农业工程学院关于印发研究生 奖学金评审细则的通知

各系、室、中心、研究生班级：

经2023年12月1日学院研究生奖学金初评委员会讨论，2023年12月15日至12月17日征求学院全体导师和研究生意见，12月22日至12月24日线上线下公示，2023年12月27日学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通过，2023年12月28日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通过，现将《现代农业工程学院研究生奖学金评审细则》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现代农业工程学院研究生奖学金评审细则



附件：

现代农业工程学院研究生奖学金评审细则

全日制研究生奖学金（包括国家奖学金、省政府奖学金和昆明理工大学全日制研究生学业奖学金）严格按照《昆明理工大学关于印发全日制研究生奖学金评选及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昆理工大校学字[2019]64号）文件精神评选及管理。结合学校发展规划及我院实际情况，经奖助学金初评委员会和党政联席会讨论，现制定现代农业工程学院研究生奖学金评审细则如下：

一、评选方式

新生研究生学业奖学金按录取总成绩给予评定，对第一志愿录取的研究生按录取总成绩乘以 1.05 系数后参与专业排名，推免录取的研究生直接获评一等奖学金；

二年级研究生学业奖学金按课程成绩和科研成果排名，占比如下：课程加权成绩占比 50%，科研成果占比 50%；

三年级研究生学业奖学金按照科研成果进行评选；

二、三年级研究生参评学业奖学金成果时间界定：申请学业奖学金的成果取得时间应为上一年度截止申报至本年度截止申报时间内（仅专项条件及注册资格证书申报除外）；

国家奖学金、省政府奖学金按照科研成果进行评选；

如出现分数相同者，SCI 论文他引高者、论文发表者优先，若都无论文，则按加权成绩进行排名；

名额一般由学校分配，若学硕和专硕未分开，则按学硕、专硕的人数比例分配；

此细则自 2023 级研究生开始执行，2023 级之前研究生仍按照细则（试行）执行。

二、科研说明

期刊论文 SCI/SSCI 文章学科分类均按收录当年中科院升级版大类分区（分区表未出则按上一年度分区），SCI/SSCI 文章收录即可参评，但需要导师和研究生共同签订文章刊出承诺书，如因文章变动造成的后果由导师和研究生共同承担；

论文他引均不作为加分项，但如果出现分数相同的情况，他引可以作为参考项目；

学术型学位研究生必须在 B 类及以上期刊发表论文 1 篇以上方可参评（仅限于申请国家奖学金和省政府奖学金）；

论文、专利、专著及其它成果必须是研究生入学后的成果，第一单位不是昆明理工大学的不计分。

奖学金申报系统中所需各类附件严格按照以下系统填报说明的要求上传，若出现材料不全，无法判定的情况，取消此项加分。

三、系统填报说明

1. 专项条件及注册资格证书申报

英语四、六级和计算机三、四级的使用不分顺序，但评奖过程中只可使用一次，若没有评选上，则第二学年评奖可继续使用；注册类证书必须提供注册证明，否则不加分。加分明细见表 1。

表 1 专项条件加分明细

专项条件		备注
外语类 (三项不累加，以最高分计，均不满足计 0 分)	1. 四级是否通过 (成绩必填，通过 1 分，未通过 0 分)	提供成绩单
	2. 六级是否通过 (成绩必填，通过 2 分，未通过 0 分)	
	3. TOEFL 90 分以上、雅思 6 分、GRE 315 分以上者 (通过 4 分，未通过 0 分)	
计算机类 (以证书原件为依据，两项不累加，以最高分计，均不满足计 0 分)	4. 计算机国家四级是否通过 (通过 2 分，未通过 0 分)	提供证书
	5. 计算机国家三级是否通过 (通过 1 分，未通过 0 分)	
注册类资格证书 (以证书原件为依据，可累加，每项 6 分，均不满足计 0 分)	6. 获得国家注册会计师、注册造价师、律师、国家司法考试等执业注册考试通过_____类，类别为_____，成绩 () 分	提供资格证书及注册证书

2. 科研论文申报

自然科学类学术期刊进行四类认定，分别为 A、B、C、D，以《昆明理工大学关于调整学术期刊分类目录(自科类)的通知》为准，研究生为第一作者(导师为通讯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研究生为第二作者同等加分。仅录用未被检索的成果可选择文章录用年加一半分或检索年加全分，但成果仅可使用一次。加分明

细及所提供的证明材料详见表 2。

发表增刊论文若被 SCI、EI 收录，在原有期刊等级上降一分区或降一等级进行加分；其他增刊均按其他类加分。

SCI/SSCI、EI 文章只收录但未见刊的，需要提供录用通知、导师和研究生共同签订的文章刊出承诺书，且材料日期应在限定的时间点内，仅加一半分；其他未见刊论文（含网络首发）均不加分。学术会议论文需公开发表，且限 1 篇。

表 2 自然科学类科研论文加分明细

层次	备注
1. Nature、Science (1 篇及以上可直接参评最高级别奖学金)	可检索：提供论文全文和检索证明，加全分； 若仅收到录用通知邮件但未被检索：提供论文录用通知和与导师共同签订承诺书，仅加一半分； 发表增刊论文若被 SCI、EI 收录，在原有期刊等级上降一分区或降一等级进行加分。
2. SCI/SSCI（一区/类，20 分/篇）	
3. SCI/SSCI（二区 TOP/类，18 分/篇）	
4. SCI/SSCI（二区/类，15 分/篇）	
5. SCI/SSCI/AHCI（三区/类，12 分/篇）	
6. SCI/SSCI（四区/其它，10 分/篇）	
7. EI/A 类（12 分/篇）	正式发表：需要提供封面、目录和论文首页，加全分； 若仅收到录用通知邮件但未被检索：提供论文录用通知和与导师共同签订承诺书，仅加一半分； 会议论文按其他加分，需要提供检索证明和全文，或提供论文集或摘要集的首页、目录页和正文首页； 网络首发、未见刊不加分。
8. EI/B 类（6 分/篇）	
9. EI/C 类（其他 CSCD）（4 分/篇）	
10. 其他（1 分/篇），仅限 1 篇	

社科类学术期刊进行四类认定，分别为 A、B、C、D，以《昆明理工大学关于印发社科类学术期刊分类目录（2020 版）的通

知》为准，研究生为第一作者（导师为通讯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研究生为第二作者同等加分，加分明细及所提供的证明材料详见表 3。

发表增刊论文若被 A、B 类收录，在原有期刊等级上降一等级进行加分。

A 类文章只收录但未见刊的，需要提供录用通知、导师和研究生共同签订的文章刊出承诺书，且材料日期应在限定的时间点内，加一半分；其他未见刊论文及会议论文（含网络首发）均不加分。

表 3 社科类论文加分明细

文章状态	层次	备注
见刊	1. A 类期刊（12 分/篇）	提供论文全文和检索证明；
	2. B 类期刊（6 分/篇）	
	3. C 类期刊（4 分/篇）	
	4. D 类期刊（2 分/篇）	
增刊	1. A 类期刊（6 分/篇）	提供论文全文和检索证明；
	2. B 类期刊（4 分/篇）	
仅收到录用通知邮件 但未被检索	1. A 类期刊（6 分/篇）	需要提供论文录用通知和与导师共同签订承诺书，且材料日期应在限定的时间点内；

3. 科技成果申报

校级科技成果获奖不加分（如学术成果展等各项）。地厅级以上科技成果加分明细见表 4。

表 4 科技成果奖励加分明细

层次	加分标准
1. 国家级奖励 (获得个人证书可直接获得参评最高级别奖学金)	
2. 省部级奖励 (获得个人证书)	一等 20 分/项、二等 10 分/项, 三等奖励 (排名前二) 5 分/项, 其他 0 分。
3. 地厅级奖励 (获得个人证书、不包含校级奖励)	一等 10 分/项、二等 6 分/项, 三等奖励 (排名前二) 3 分/项, 其他 0 分。

4. 知识产权申报

发明专利公开才加分, 研究生排名第一 (且导师参与) 或导师第一、本人第二加全分; 实用新型专利授权才加分, 研究生排名第一 (且导师参与) 加全分, 导师第一、本人第二加一半分, 其余排名不加分; 软件和作品著作权不加分。分数、项数及所提供的证明材料详见表 5。

表 5 知识产权加分明细

层次	加分标准	备注
1. 授权发明专利	排名第一 (且导师参与) 或导师第一、本人第二 18 分/项, 其他 0 分。	提供发明专利授权证书
2. 公开发明专利	排名第一 (且导师参与) 或导师第一、本人第二 2 分/项, 其他 0 分。	提供: 1、专利公开页; 2、有效的专利申请人排名信息; 3、专利缴费证明
3. 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限 4 项)	排名第一 (且导师参与) 4 分/项, 导师第一、本人第二 2 分/项, 其他 0 分, 上限 16 分。	提供实用新型专利授权证书
4. 授权外观设计 (限 1 项)	排名第一 (且导师参与) 1.5 分/项, 其他 0 分, 上限 1.5 分。	提供外观专利授权证书

5. 科研项目申报

科研项目限报一项，项目层次按《昆明理工大学自然科学科研项目分类与认定办法》认定，取得时间以项目任务书或合同书签章日期为准，加分明细见表 6。

昆明理工大学分析测试基金不加分；横向课题未在科技处、财务处立项、建账的不加分（如实验室开放基金）；昆明理工大学学生课外学术科技创新基金院级立项为院级项目，不加分。

表 6 科研项目加分明细

层次		加分标准	备注
A	A1	任务书排名前三 7 分/项。	提供项目任务书首页、排名页和立项盖章页等证明，若项目申请人不在排名页中，则排名页的人员排名降一名次。
	A2	任务书排名前三 6 分/项。	
	A3	任务书排名前三 5 分/项。	
	A4	任务书排名前三 4 分/项。	
B	B1	任务书排名前三 3 分/项。	
	B2	任务书排名前三 2.5 分/项。	
	B3	任务书排名前三 2 分/项。	
C	C	任务书排名前三 1.5 分/项。	
校级		任务书排名前二 2 分/项。	

6. 科研专著申报

获得标准、专著等按表 7 明细加分。

表 7 标准、专著等加分明细

层次	加分标准	备注
1. 标准（国家标准可直接获得参评最高级别奖学金）	行业标准 18 分/项（排名前三），地方标准 6 分/项（排名前三），其他有效排名为 1 分。	提供制定标准的首页、排名页和审批页
2. 专著、编著、教材、工具书等	1.5 分/万字，不足 1 万字记 0 分。	提供首页、作者信息页、印刷信息页、撰写字数证明

7. 学科竞赛申报

昆明理工大学认定的对提升学校核心竞争力有重大影响的 6 个项目和较大影响的 13 个竞赛项目，详见附件 1，为国家级学科竞赛；

现代农业工程学院各系认定的对学院学科专业建设与人才培养有较大影响的竞赛项目为国家级学科竞赛，各二级学科限一项，具体如下：

智能农业装备创新大赛（农机、农电）

农业水利工程创新设计大赛（农水）

农业建筑环境与能源工程创新创业竞赛（农生）

以上国家级学科竞赛，获得校级奖项按地厅级加分；获得优秀奖、鼓励奖、参与奖等无名次奖项均不加分。各层次获奖加分明细见表 8。

学科竞赛团体奖加分，排名第一占比 50%，排名第二占比 30%，其余队员均分剩余 20%。

表 8 国家级学科竞赛加分明细

层次	加分标准	备注
1. 国家级（个人特等奖可直接获得参评最高级别奖学金）	个人一等奖 20 分，团队一等奖 18 分； 个人二等奖 12 分，团队二等奖 10 分； 其他奖个人 10 分，团队 8 分。	提供含有效排名的获奖证书
2. 省部级 / 行业协会类	个人特等、一等奖 10 分；个人二等奖 6 分； 其他奖 4 分。团体奖分值取半。	
3. 地厅级	个人一等奖 5 分，个人二等奖 3 分，其他奖 2 分；团体奖一律加 1 分。	

8. 社会实践活动申报

社会实践活动加分项是除附件 1 中的 19 个和学院认定的 3 个国家级学科竞赛项目之外的社会工作和第二课堂活动加分。本社会实践活动累加分上限 5 分。

（1）社会实践活动包含院级及以上党风廉政建设、思想政治建设、意识形态工作、文体活动、学科竞赛、暑期社会实践等获表彰、奖励项目的加分，标准见表 9。

表 9 社会实践活动加分明细

类别	（特）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国家级	3	2	1
省部级	2	1	0.5
地厅级、行业协会、 校级	1	0.5	0.3
院级	0.5	0.3	0.1

注：团体奖个人按照对应项的 50%加分。学校田径运动会团

体项目、个人项目取前 8 名，按照 40%、40%、20%划分，即一等奖对应 1~3 名，二等奖对应 4~6 名，三等奖对应 7~8 名；其他比赛依此类推。

（2）社会实践活动包含从事社会工作，担任院级及以上党支部、团委、研究生会干部和团支委、班委干部职务，工作满一学期以上且表现突出，根据履职考核结果或聘用部门书面评价意见（考核评价表见附件 2），学生干部加分列入社会实践活动。

履职考核合格，基础分项：院研究生会主席团成员、党支部副书记、院团委副书记、团支部书记、班长加 1 分，研究生安全信息员加 1 分，其它职务加 0.5 分（包括校级研会干事，助管不加分）；加分项：评为优秀（优秀比例不得超过干部人数的 30%）再加 2 分，良好再加 1 分。担任多个职务的，多个职务同时考核，基础分项可累计加分，加分项按总考核结果加分（不累加）。考核不合格，基础分为 0。

（3）参与学院及学院协办的校级学术报告、活动的加分。参与学术报告，进行报告或展示每次/项加 0.2 分，参加学术报告每次加 0.1 分（二者不累加）。参与学院及学院协办的活动（除学术报告）每次加 0.1 分。此项目累加上限为 1 分。

（4）说明：

①同一项目多次获奖，只取最高奖励加分；

②志愿者不计分，教师资格证不计分，职业技能证书不计分，

院级荣誉称号不计分；

③学科竞赛项目认定级别以证书中的章的等级为准；

④社会实践上限 5 分，超出计 5 分。

9. 其他成果申报

获得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优秀团干部、优秀团员等校级以上个人荣誉称号，加 1 分，限填报一项。

10. 优秀研究生干部学业奖学金申报

二年级及以上研究生干部可申请优秀研究生干部学业奖学金，具备的条件详见《昆明理工大学关于印发全日制研究生奖学金评选及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四、研究生出现以下任一情况，不具备奖学金参评资格：

1. 违反国家法律、校纪校规受到纪律处分者及考试作弊者；
2. 参评学年内理论课程考试不合格者；
3. 有抄袭剽窃、弄虚作假等学术不端行为经查证属实者；
4. 不按学校规定时间进行学籍注册、缴纳学费及住宿费者；
5. 状态处于休学、保留学籍者不得参评当年奖学金；
6. 申请资料中提供不实信息或隐瞒不利信息；
7. 研究生德育量化成绩低于 85 分；
8. 学校认定的其它情形。

本办法由现代农业工程学院奖学金初评委员会负责解释。

昆明理工大学认定并组织开展的对提升学校核心竞争力有影响的竞赛目录

影响力	序号	竞赛名称
有重大影响	1	中国研究生数学建模竞赛
	2	全国英语演讲大赛
	3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 (NECCS)
	4	全国“挑战杯”创业计划大赛和课外学术科技作品大赛
	5	“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
	6	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有较大影响	7	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8	中国研究生电子设计竞赛
	9	中国研究生能源装备创新设计大赛
	10	全国研究生智慧城市技术与创意设计大赛
	11	全国研究生移动终端应用设计创新大赛
	12	中国研究生未来飞行器创新大赛
	13	中国石油工程设计大赛
	14	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
	15	中国 MPAcc 学生案例大赛
	16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杯”全国大学生电工数模竞赛
	17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
	18	全国大学生工业设计大赛
	19	UIA——霍普杯国际大学生建筑设计竞赛

现代农业工程学院 20 -20 学年学生干部履职考核评价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专业班级		学号		联系方式	
政治面貌		任职	1. 2. 3.		
身份证号				加权重 绩	
科研成果					
获奖评优 情况					

工作总结	(每个工作项目名称、主要内容、服务学生人数、工作时长 h、完成质量评价) 1. 2. 3. 4.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考核小组 评价	考评项目	占比	评分		
			任 职 1	任职 2	任职 3
	1. 学业成绩优秀, 科研成果显著	满分 10 分			
	2. 政治素质过硬, 工作作风优良	满分 20 分			
	3. 完成基础工作, 群众满意度高	满分 50 分			
	4. 勇于创新实践, 做出突出成绩	满分 20 分			
合计					

考核小组 鉴定	任职 1 评价意见:							
	评价等级:		部门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任职 2 评价意见:							
	评价等级:		部门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考核结果	任职 3 评价意见:							
	评价等级:		部门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优秀 (不超 30%)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学院意见	党委书记签名: (学院党委盖章)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 学生干部履职考核评价表适用于校级、院级、班级学生干部, 包括昆明理工大学研究生学生会主要干部、学院研究生学生会主要干部(副部长及以上职务)、研究生党支部支委成员(党支部书记、副书记、组织委员、宣传委员、纪检委员)、团委和团支委成员(团委副书记、团支部书记)、班委(班长、组织委

员、宣传委员、安全信息员等）和经选举、聘用在其他部门的学生干部。

2. 各类学生干部的工作表现评价，按分管部门划分：昆明理工大学研究生学生会主要干部的履职考评由党委研究生工作部负责；学院研究生学生会主要干部、团委和团支委成员的履职考评由团委书记负责；研究生党支部支委的履职考评由支部书记负责；班委的履职考评由研究生辅导员负责。

3. 考评满分 100 分，考核小组负责人对应考评项目按百分制打分，考评等级：90～100 分为优秀；80～89 分为良好；60～79 分为合格，59 分及以下为不合格。**优秀比例不得超过干部人数的 30%。**由考核小组（部门）负责人填写鉴定意见。院党委书记填写学院意见，并在考评结果对应栏打“√”。

昆明理工大学现代农业工程学院

2023 年 12 月 29 日印发
